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庆荣先生、梁东宇先生、王毓敏女士、田江权先生、张长革先生、章高路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胡庆荣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梁东宇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王毓敏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选举田江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选举张长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选举章高路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提名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选举产生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在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胡俞越先生、杨松令先生、叶树理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胡俞越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选举杨松令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选举叶树理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选举产生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公司规范运作的需要，结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年度审计业务量

确定相关审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组织机构调整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工作要求，打造高质量上市公司，全面健全完善航天发展机构设置，公司对现有组织机构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产权转让及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经理层成员契约化的聘任协议及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庆荣先生简历

胡庆荣，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河北师范大学物理系物理教育专业本科，山东大学电子信息工程系光学工程专业硕士，中国科学院遥感应用研究所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理学博士。

胡庆荣先生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院长。历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二院二十三所设计师、副主任、主任、副所长、所长、党委副书记等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二研究院副院长。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推荐，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梁东宇先生简历

梁东宇，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国防科学技术大学电子技术系电子工程专业本科。

梁东宇先生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历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二院副处长、处长、副部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科研生产部副部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四院科研生产部部长等职。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推荐，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

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王毓敏女士简历

王毓敏，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哈尔滨工业大学电器工程系信息处理显示与识别专业本科。

王毓敏女士现任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研究院）资深专务。历任航天部三院 303 所干部，航天金穗分公司副经理，航天金重穗高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副院长、党委委员，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一研究院、中国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研究院）副总经理（副院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推荐，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田江权先生简历

田江权，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重庆大学采矿工程专业本科，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田江权先生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资深专务，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科技保障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〇六一基地干事、副处长、副部长、部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〇六一基地（中国航天科工集

团贵州航天技术研究院)(贵州航天管理局)(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党委委员(期间挂任云南省大理州常委、副州长)、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推荐,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张长革先生简历

张长革,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西北工业大学航海工程系检测技术及仪器专业本科毕业、工学学士,西北工业大学研究生院引信技术硕士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

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遥感设备研究所一级专务,航天云网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航天建设集团公司董事,北京长峰新联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历任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203所设计师,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二十五所三室设计师、副主任、主任,航天机电集团公司二院二十五所三室主任,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二院二十五所三室主任、党支部书记,航天科工集团二院二十五所副所长、首席信息官、党委副书记等职,航天科工仿真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推荐,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

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章高路先生简历

章高路，男，1976年，中国国籍，南京理工大学本科毕业。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国力民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江苏省常州市北环物业公司副总经理、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曾于2007年受到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两次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俞越先生简历

胡俞越，男，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历史学学士、教授。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工商大学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北京商学院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

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杨松令先生简历

杨松令，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西澳大利亚大学（UWA）会计与财务系访问学者。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郑州粮食学院（现河南工业大学）管理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等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叶树理先生简历

叶树理，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法学教授。现任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东南大学法学院教授、东南大学PPP法律研究中心主任，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历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曾担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

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